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辦理
108 年師培大學辦理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
國民中小學階段種子講師培訓研習計畫

壹、計畫目的

- 一、培養各直轄市、縣(市)政府種子講師對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綱精神與內涵的認識與理解。
- 二、增進各直轄市、縣(市)政府種子講師宣導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所需之專業知能，提升課程溝通與推展能力。

貳、辦理單位及計畫主持人

- 一、主辦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承辦單位：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 三、計畫主持人：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教育學院方德隆院長。
- 四、協同主持人：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師資培育與就業輔導處方金雅教授。

參、辦理內容

- 一、本計畫辦理基礎培訓、回流課程3梯次，南區梯次辦理時間及地點如下：

師培大學	參與縣市	基礎研習時間及地點	回流研習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雲林縣、嘉義縣、嘉義市、臺南市、高雄市、臺東市、屏東縣	108 年 5 月 24 日~5 月 25 日 (星期五、六)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行政大樓十樓 國際會議廳	108 年 6 月 29 日(星期六)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行政大樓六樓 第三會議室
		108 年 6 月 29 日~6 月 30 日 (星期六、日)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行政大樓十樓 國際會議廳	108 年 9 月 22 日(星期日)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行政大樓十樓 國際會議廳
		108 年 9 月 20 日~9 月 21 日 (星期五、六)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行政大樓十樓 國際會議廳	108 年 10 月 26 日(星期六)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行政大樓十樓 國際會議廳

- 註:1. 澎湖縣、金門縣、連江縣可自行挑選梯次參加。
2. 報名截止日倘各區仍有缺額，將通知其他區超額報名者參與。
 3. 跨區報名事宜報請由總計畫承辦單位及國教署認可。

二、報名對象及分組方式

- (一)根據臺師大計畫團隊提供通過領綱培訓之學員名單邀請種子講師參加，每一梯次最多120人，最少需要80人才能開辦。
- (二)報名建議分兩階段，第一階段由各國民中、小學校依據國教署名單邀請補培訓之種子講師，每一梯次報名至少達80人以上才開班，第二階段再將剩餘的名額釋出給一般未受培訓過的種子講師。最終名額由本校自行調整，並將最後名單需送國教署確認。
- (三)參與人員於研習中以分組(3人一組)方式進行，每組包含具課程教學專長之專家學者或教授/縣市國教輔導團專任輔導員、國民中小學校長、國民中小學主任(或教師)各1人為原則。

三、報名日期及課程內容

- (一)請參與人員在截止日期前於以下網址報名：

梯次	報名網址	報名截止日期
高師大 基礎培訓3梯次、 回流課程3梯次	http://203.64.159.95/12basic/12basic/	以研習網站公告為主

- (二)各梯次人數錄取名額說明：

1. 各縣市錄取名額以10-15人為原則，惟實際錄取人數得由承辦縣市依實際報名情形彈性調整，承辦單位做最後確認。

2. 報名結果：於課綱種子講師培訓網站

〈 <http://203.64.159.95/12basic/12basic/> 〉

公告報名錄取名單，並由承辦單位以E-mail及電話方式通知。

- (三)如有相關疑問，聯絡方式如下：

梯次	聯絡人	聯絡方式
高師大 基礎培訓3梯次、 回流課程3梯次	承辦大學對口師長 教育學院方德隆院長 師資培育與就業輔導處方金雅教授 承辦大學對口助理 黃怡蓁 專任助理	電話： 07-7172930#1814 0928763625 E-mail： 12basic.nknu@gmail.com

(四)課程進行方式

1. 第一階段基礎培訓（1.5 天）

研習第一天		研習第二天	
08:30-09:00	報到	08:30-09:00	報到
09:00-09:10	開幕典禮暨說明會	09:00-09:10	試講準備
9:10-10:00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 總綱導讀	09:10-09:30	試講說明
10:00-12:30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 總綱解析與實施準備	09:30-12:30	分組試講演練
12:30-13:30	午餐與休息時間	12:30-13:00	綜合座談
13:30-16:00	核心素養的概念及其課程轉化		
16:00-16:50	總綱配套措施 QA		
16:50~17:40	公播版簡報使用說明		
17:40~18:00	隔天課程與住宿說明		
18:00-20:30	晚餐及分組討論簡報		
	未住宿者：賦歸	13:00-14:00	評核委員檢討會

2. 第二階段回流課程（1天）

上午課程 9:15-12:35（共 200 分鐘）		
時間		課程
8:30-9:15	45	報到
9:15-9:30	15	開幕式
9:30-9:40	10	回流課程架構與實施方式說明
9:40-10:20	80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 總綱宣講問題彙整、分析與討論 採分組焦點問題討論的方式進行(ORID)
10:20-11:00		
11:00-11:15	15	休息及自由交流時間
11:15-12:35	80 兩階段分 AB 組進行 主持人開場 5 分鐘 鐘、 引言講師 10 分鐘、 各組討論 25 分鐘	A-1 學校關注新課綱(總綱)的面向、問題及啟動準備
		A-2 地方政府因應新課綱的準備與期待作為(新增科技領域、新住民語文及減少節數之領域課程、議體採融入之作法等)
		B-1 教師對新課綱(總綱)教師教學成長與教學實踐的態度作為
		B-2 新課綱家長關心的問題與回應
12:35-13:30	55	午餐時間
下午課程 13:30-17:00（共 210 分鐘）		
時間		課程
13:30-14:10	40	核心素養導向的課程設計與實施
14:10-15:50	100 主持人引言 5 分鐘； 每位講師約 20 分鐘； 提問與討論 15 分鐘； 評論人回應與後設 10 分鐘	核心素養導向的主題性校本課程設計與實施案例研討 * 分享學校進行校本課程設計與實作的經驗，可著重： ● 核心素養導向的主題性校本課程設計的經驗分享 ● 核心素養導向的主題性校本課程教學與評量實施的經驗分享 ● 學生學習成效的分析與省思 ● 教師協同備課、專業對話與自主精進的經驗分享 ● 校本課程設計與實施過程中遭遇的困境及嘗試解決的經驗與構想
15:50-16:00	10	休息及自由交流時間
16:00-17:00	60	綜合座談：提問與回應

(五)參與人員於第一階段研習前、中、後須完成之工作. 第一階段研習前之準備事項：

1. 閱讀相關資料，包含：總綱、「同行」走入十二年國教課程綱要總綱宣導手冊、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發展建議書、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發展指引(含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領域課程綱要核心素養發展手冊)，以及總綱宣導影片、總綱 Q&A 等文件(相關文件於學員完成報名後，由各梯次承辦完成寄送)。
2. 第一階段研習時之試講演練：每人以須採用公播版簡報試講 10 分鐘，分10間教室同時進行，每間教室由2位評核委員進行評核。
3. 第一階段研習後之試講演練：
 - (1)從完成第一階段課程到第二階段回流課程期間，參與者必須進行一梯次試講並完成實地試講紀錄表，以利回流課程時進行討論。
 - (2)每位參與人員皆需試講50分鐘，可找一或二名夥伴陪同。專家學者或教授可於班上對學生試講；校長、主任或教師可選擇自己或鄰近服務學校的同儕進行試講。
4. 參與人員於研習後一個月內須繳交之作業
 - (1)專題演講(一)(二)之研習心得與反思。
 - (2)實地試講規劃表。
 - (3)實地試講紀錄表(三):本紀錄表包含實地試講發現之問題或建議及實地試講特色兩大部分，其中實地試講發現之問題或建議由試講者自行填寫，實地試講特色部分原則上由陪同者填寫，倘實地試講者無其他陪同者，則可利用附表 3-1，印製回饋表請現場參與者填寫，再將全部現場參與者回饋之摘要填入總表。

肆、其他注意事項

- 一、完成第一階段研習課程、第二階段回流課程並通過認證者為新課綱(總綱)之種子講師，將成為協助直轄市、縣(市)推動新課綱及辦理新課綱(總綱)研習之講師，本署並將公告通過認證者之名單，由各直轄市、縣(市)辦理課綱(總綱)宣導時邀約擔任講師。
- 二、全程參與第一階段研習課程與第二階段回流課程(總計十七小時)者，將登錄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研習時數以及發送種子講師研習時數證明。

三、參與研習當日請所屬機關/學校核予公(差)假登記，如研習當日為假日則無公(差)假。

四、研習認證評分標準如下：總分須達到 85 分以上方可通過認證

(一)全程參與基礎研習(需簽到退):30%

(二)全程參與回流研習(需簽到退):20%

(三)作業審查:50%

(四)遲到早退超過30分鐘，視同無完整出席不予計分